

“马修·斯卡德系列”中唯一的一部凶手未伏法的故事

劳伦斯·布洛克作品

Lawrence Block

# 死亡的渴望

The background of the book cover features several abstract geometric shapes, primarily cubes and spheres, rendered in blue, yellow, and pink outlines. A large white sphere is positioned in the upper left corner. In the lower right, there's a large black shape containing a red sphere and a yellow cube. Another yellow cube is located in the upper right area. A pink cube is centered in the lower right quadrant. The overall composition is minimalist and modern.

Hope to Die

[美]劳伦斯·布洛克 —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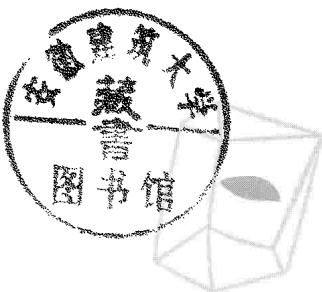
刘丽真 — 译

你敲开一千扇门，问了一万个问题，只是把零碎信息堆在那里，直到一个线索突然跟另一个线索联系在一起，才会顿时柳暗花明。你只能一直往前，不断有声音在你耳边唠叨，说你根本就是白费力，这当口要学会充耳不闻。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# 死亡的渴望

Hope to Die



[美]劳伦斯·布洛克 — 著  
刘丽真 —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死亡的渴望/(美)布洛克(Lawrence Block)著;刘丽真译.—  
上海:上海译文出版社,2018.8  
(劳伦斯·布洛克作品系列)  
书名原文: Hope to Die  
ISBN 978 - 7 - 5327 - 7696 - 2

I . ①死… II . ①布…②刘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 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8)第 026934 号

Lawrence Block

**Hope to Die**

Copyright © 1990 by Lawrence Block

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the author, c/o Baror International, Inc.

Through the Chinese Connection Agency, a division of The Yao Enterprises, LLC.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

2018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(STPH)

All rights reserved.

图字: 09 - 2014 - 825 号

**死亡的渴望**

[美]劳伦斯·布洛克 著 刘丽真 译

责任编辑/龚 容 装帧设计/柴昊洲

上海译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、发行

网址: [www.yiwen.com.cn](http://www.yiwen.com.cn)

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[www.ewen.co](http://www.ewen.co)

上海市崇明县裕安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13 插页 3 字数 188,000

2018 年 8 月第 1 版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0,001—6,000 册

ISBN 978 - 7 - 5327 - 7696 - 2/I • 4719

定价: 55.00 元

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,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、摘编或复制  
如有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。T: 021 - 59404766

永恒的绝顶双峰，  
阴寒苍凉，  
生命是夹在中间的狭窄谷地。  
我们奋力登高，徒劳无功。  
我们放声痛哭——哀鸣的回声是唯一的答案。  
死者已矣，无声的嘴唇沉默不语。  
在死之深夜，  
希望看见明星，  
爱，听到飞翔的沙沙声。

——罗伯特·葛林·英格索尔《为其兄伊本·克拉克·英格索尔撰写之墓志铭》，一八七九年六月

希望是唯一横行四海的骗子，  
他从来不曾折损诚实的招牌。

——罗伯特·葛林·英格索尔《曼哈顿自由俱乐部演说》，一八九二年二月

完美的夏日傍晚，七月的最后一个星期一。赫兰德夫妇在六点到六点半之间，来到了林肯中心。他们可能先在什么地方碰头——也许是在广场的喷泉前，也许在大厅，谁知道——再一起上楼来。拜恩·赫兰德是个律师，在帝国大厦跟其他合伙人有几间办公室。他大概是直接从办公室过来的，来这里的人多半西装革履，他并不需要换衣服。

他大约在五点多钟离开办公室。他们家在哥伦布与阿姆斯特丹之间的西七十四街，所以，他还有足够的时间去接他太太，再慢慢地走到林肯中心——也就半英里远近吧，花不到十分钟时间。我跟伊莲也是这么安步当车地散步过来。不过，我们俩的公寓在第九大道与五十七街的交叉口，比赫兰德夫妇住的地方总是要近一些。所以看来他们是叫出租车，或是搭公交车到哥伦布来的，毕竟这段距离说近也不近，不像是他们走得动的。

反正，他们到了。时间还相当宽裕，可以在晚餐前，先喝上一杯。赫兰德先生个头不小，六英尺二英寸，五十二岁，下巴挺结实的，额头很高。年轻时是运动选手，现在每天到中城的健身

房报到，但是，中年发福的痕迹终究没法完全抹去。年轻时的他，好像老是吃不饱的样子；现在的他，看起来富态稳重得多。赫兰德先生一头深色的头发，接近太阳穴附近却有些银灰；眼睛是褐色的，一般人会觉得有这种眼色的人，太过警觉猜忌，不过，这多半是因为他听得多说得少的缘故。

他太太的话也不多，长得很漂亮，虽然不再年轻了，但徐娘未老，风华正茂。及肩的头发是黑色的，几缕红色挑染，被她整整齐齐地往脑后梳好。她比赫兰德先生小六岁，身高也差了好几英寸，不过，她脚底下的高跟鞋弥补了不少差距。二十来岁跟她先生结婚之后，着实胖了好几磅；幸好当时的她跟模特儿一般清瘦，稍微胖一些也不难看。

我想象着他们俩站在艾佛利·费舍尔厅，各自拿着一杯白酒，信手取些点心的模样，那画面可以说是栩栩如生。也许我们曾跟他们擦身而过，点点头，微微一笑过也说不定，要不就是我见到了这么靓丽的美女，所以多打量了她几眼也不可能。我们跟赫兰德夫妇，还有上百位宾客，那天晚上都在场。难怪稍后我见到他们的照片，总觉得依稀相识。但是，说实在的，我那天到底有没有见过这对夫妇，自己也没什么把握。也有可能是别的时候，我在林肯中心或卡内基厅碰到过他们，也不能排除在我家附近见过他们。我可能瞥见过他们好多次，却始终没有正眼仔细瞧瞧他们，就跟那天晚上一样。

我倒是碰到别的熟人。伊莲和我跟雷蒙·古鲁留还有他的妻子米歇尔讲了一会儿话。伊莲把我介绍给几年前她在曼哈顿上课

的同学，一对经常上门照顾她生意的热心夫妇。我也让伊莲见过我的朋友。一个叫艾佛利·戴维斯，是我在三一俱乐部认识的房地产大亨；另一个是端点心盘的侍者，是我在圣保罗教堂匿名者戒酒协会的难友。我只知道他叫做费利克斯，姓什么就弄不明白了；我想他也好不到哪里去，八成也搞不清楚我的底细。

我们也见到了一些久闻其名，却无缘结识的名人，芭芭拉·华特丝<sup>①</sup>、碧芙莉·希尔丝<sup>②</sup>都赫然在列。这是纽约仲夏音乐节的开幕酒会，喜欢莫扎特的人这个夏天可以听个痛快。捐两千五百元以上赞助这个音乐节的人士，就可获邀参加感恩飨宴，享用露天烧烤晚餐跟鸡尾酒。

伊莲总喜欢把她做生意赚来的钱攒起来，差不多了就拿去投资城里的出租产业。纽约的房地产是连处处碰壁的人都能蒙着眼赚上一笔的好买卖，更何况是伊莲这么精明的女人。她本来就是那种很少出差错的人，处理她自己的生意，进出之间，更是料事如神。如今，非但我们俩在公园广场的房子是出自她的手笔，我们在皇后区的出租公寓，也是她在商场的斩获。单从经济的观点来看，我跟伊莲都不愁钱，大可不用工作，过几天清闲日子。可我还是做侦探的老本行，伊莲，也还是在第九大道南边几条街的地方，开她的小铺子。我们挺喜欢手上的工作的，多赚到的钱，也不愁没有地方花。话要说回来，就算是没有人雇我查事情，或

---

① 知名主播。

② 在美国极受欢迎的女高音。

是伊莲卖绘画、古董的小铺子没人光顾，我们也不用担心会饿肚子。

我们俩都觉得应该把一部分的收入捐出去。几年前，我养成了一个习惯：我会把收入的十分之一，顺手放进随便哪个教堂的捐款箱里。近些年来我想得多了，对于这种做法有些保留，但我还是会找别的机缘，把钱捐出去。

伊莲喜欢赞助艺术活动。要论起听歌剧、参加画廊开幕、博物馆展览的次数，我当然不及她。（但是，我去棒球场、拳击场的次数，可比她要多得多。）至于音乐，不管是古典，还是爵士，则是我们共同的兴趣。爵士酒吧不会要我们捐钱，顶多就是收点入场费；不过，我们可寄了不少支票给林肯中心与卡内基音乐厅。他们的回报是希望我们多参加他们的活动，今晚就是个例子，有饮料、套餐，还有音乐节开幕的贵宾保留席。

六点半，我们在分配给我们的餐桌上坐定。同席的还有三对夫妇，我们自我介绍，一边吃，一边聊天，很是亲切。如果硬要逼我，这三对夫妻的姓名，我就算是不全记得，也能说上个八九不离十。但，这有什么意义吗？自此之后，我就没再见过他们了，在这个故事里，也没他们什么事。拜恩与苏珊·赫兰德并没有跟我们一桌吃饭。

他们坐在别的桌子上，我后来才知道，赫兰德夫妇俩在大厅的另一头。可能我先前见过他们，但在那天的晚宴上，我们却是缘悭一面了。

晚餐相当可口，同桌的客人也还算谈得来。演奏更是动听，

这个音乐节的主题是莫扎特；他的钢琴协奏曲跟布拉格交响乐，是音乐会的主轴，其间点缀了德伏夏克的交响组曲。节目说明书说莫扎特跟德伏夏克好像有渊源；还是说莫扎特跟布拉格有点关系？要不，就是莫扎特写过布拉格交响乐而德伏夏克又是捷克人，所以两者扯在一起了？实在搞不清楚，我没花太多心思在这上面。我就坐在那里，听音乐。音乐会结束后，我们就回家了。

赫兰德夫妇是走路回家的吗？现在已经无法考证了。没有出租车司机指证他们曾载过这对夫妇，路上的行人也没有注意到他们。他们大概是搭公交车回家的吧。但是，依旧没有目击者出面证实。

那么，还是走路回家的机会大些。只是赫兰德太太穿着高跟鞋，这或许会减少她走路回家的兴致；但是那天夜凉如水，不闷不湿，两个人身体都不差，一时兴起，就这么边聊边走回家也说不定。音乐会散场后，外面总有一大堆排班出租车，但是，却有更多人抢着招手，走回家还简单轻松些。不过，还是那句话，没人知道他们是怎么到家的。

演奏会结束，指挥鞠躬下台，乐师鱼贯出场，拜恩与苏珊·赫兰德只剩下一个半小时的生命。

再说一遍，我没有证据，但根据我的想象，他们是走路回家的。他们俩聊了不少事情：刚刚听到的音乐、餐桌上那个粗鲁的同伴、在这样的夜色下散步纽约街头又是多么愉快的感受……

过街的时候，他牵着她的手，浑然不知她也正伸出手来，寻

觅他的指引。他们就这么手牵着手慢慢走回家。

他们的房子由豪华的褐石盖成，位于七十四街靠近下城的那一端，约略是这排房子中间的位置。这栋房子是他们买的，上面三层是他们的住家，一楼和地下室租给一个高档古董店的老板。二十六年前，他们买下这栋房子，主要靠的是继承来的财产收入，花了大约二十五万美金；幸好来自古董店的租金应付税金和维修费绰绰有余。现在这栋产业的价值，起码是过去的十倍；楼下古董店的租金，一个月更高达七千五百美金，赫兰德夫妇一年的税金都用不了那么多。

他们总是欣喜地表示：如果不是当初投资正确，他们可负担不起这样的豪宅。赫兰德先生当律师收入相当优厚。他们的女儿念了四年私立学校，没跟银行贷半毛钱不说，就连存款都没动用到。只是他也没那个余力另外再买一栋价值三百万的洋房。

他们俩可用不了这么大的地方。买这栋房子的时候，她刚巧怀孕了。五个月后，孩子流产；一年内，她二度怀孕，生下他们第一个女儿克里斯汀。两年后，独子西恩出生。西恩十一岁的时候，参加少年棒球联盟比赛，被球棒误击头部，伤重不治身亡。死亡，来得突然，一时之间，两人都不知所措。接下来的一年，他每天烂醉如泥，难得清醒；她则跟朋友的先生勾搭上床。随着时间流逝，两个人的伤口慢慢愈合。赫兰德先生对于酒精渐渐有了节制，赫兰德太太结束婚外情，回归家庭。这是他们结婚以来，第一次的紧张关系，也是最后一次。

她是一个作家，出版过两本小说与十几个短篇故事。她的文

艺生涯并没为她带来什么利润。短篇小说偶尔在杂志上亮相，没有稿费，顶多赚到一点名声和一些作者赠书罢了。两本小说虽然评价不差，销路却不怎么样，现已绝版。不过，她倒挺享受创作的过程，不怎么在意物质回报；常常看到她坐在桌前，蹙眉沉思，寻章觅句，反复推敲，一连一个星期。

她在顶楼有间工作室兼办公室写她的小说。他们的卧室、克里斯汀的房间和拜恩的居家办公室，都在三楼。克里斯汀二十三岁从韦斯利学院毕业后，回到家中，跟他们生活在一起。前一年，她跟男友同居，分手之后，克里斯汀又搬了回来。她经常在外面过夜，说要有个自己的地方。可是纽约的房租跟天价一样高，合适洁净的房间又很难找；她的房间舒适方便，熟门熟路，再怎么嫌弃，也找不出言之成理的理由。赫兰德夫妇很高兴有女儿做伴。

他们使用的最低楼层，是二楼。褐石豪宅的住户都清楚，这里就是所谓的客厅；房间比较大，天花板也比其他楼层高。赫兰德家的厨房宽敞得很，放得下正式的餐桌；真正的餐厅，被他们改装成书房与视听室。他们也有待客用的起居室，地板上铺着东方地毯，艺术家具看起来有气质，使用起来也舒适；火炉旁边是顶到天花板的整排书架。起居室面朝西七十四街，厚厚的窗帘已经拉了起来。

在窗帘后面有一把老橡木做成的大椅子，上有深褐色的皮革镶嵌装饰，名贵非凡，椅子上面坐着一个人，另有一人在火炉边踱来踱去。两个人正在等待什么。

这两个人已经在房里待了一个多小时了。他们是在拜恩与苏珊·赫兰德夫妇中场休息、重新回到座位的同时，闯进他们的住宅的。音乐会结束以后，他们已经把赫兰德家里翻过一遍了。这两位胆大妄为的歹徒，翻箱倒柜，掀开桌子，把书架上的书抖落一地，没有半点顾忌。他们在梳妆台抽屉里找到了价值不菲的珠宝和小摆饰；在办公桌和衣橱的暗柜里，找到了现金；在厨房的橱柜里找到了银器，还在别的地方找到了值钱的财物。他们掏空了两个枕头套，塞满了他们精心挑选的赃物；现在这些到手的赃物就摆在客厅。他们大可背着赃物，在赫兰德夫妇返家前离开，结果，他们还是一个人坐在椅子上，一个人在炉边踱步。按照我的想象，他们应该已经捞够了。今晚的收获着实丰硕，可以回家了。

但他们没有。如今无路可退。赫兰德夫妇到家了，他们已经爬上通向前门的大理石台阶。他们可曾感觉到家中有人入侵？由此可能。苏珊·赫兰德是那种原创性的艺术家，有与生俱来的直觉。她先生比较传统、务实，被训练得只会处理逻辑与事实，但是他丰富的经验，也可能会提醒他，家里有些不大对劲儿。

她显然觉得有些不安了，紧紧抓住丈夫的手臂。他微微转身，看着他的妻子，好像读出妻子脸上传递出的紧张。不知为什么，几乎所有人都有这种本能，多少可以感觉到一点不安的征兆，得到一点骚动的讯息；但是，大部分人会撇开这说不出道理的暗示，认为自己疑心生暗鬼，完全不理会个人体内的早期警示

系统。还记得车诺比核能意外吧，监测数据已经显示状况异常了，但监管人员却认为是仪器故障，完全不予理会。

他掏出钥匙，滑进锁孔。屋内两个人都听到外头的声响。坐着的那个站了起来，踱步的那个朝门边移动。拜恩·赫兰德转动钥匙推开门，先让苏珊进去，自己跟在后面，也进了家门。

等他们看到屋里有两个人，已经为时已晚。

我可以告诉你他们做了什么、说了什么。赫兰德夫妇又是怎么求情讨饶，讨价还价，但是，这两个歹徒心意已决。他们拿出点二二自动手枪，加装消音器，对着赫兰德先生开了三枪，心脏两枪，太阳穴一枪。其中一个，踱步的那个，强暴了苏珊·赫兰德，前后都来，在她的肛门射精，又把拨火棒插进她的阴道；原本不动声色坐在橡木椅上、冷眼旁观整个过程的另一个人，不知是出于怜悯还是急着离开此地，这才过来抓着她的头发向后扯，力道之大，甚至把头发都给扯了下来。然后，顺手用从厨房抄来的利刃，割开她的喉咙。这是一把碳素钢刀，锯齿状刀锋，制造商保证说，这种刀连骨头都可以砍断。

我可以想象出整个犯罪经过，就像我想象得出赫兰德夫妇手牵着手过街的模样，甚至这两个人是怎么等待他们回家、谁坐在那张有皮革镶嵌装饰的椅子上、谁在火炉边踱来踱去，我都可以在脑海里巨细靡遗地描绘出来。我让我的想象力与事实糅合在一起，绝不曲解附会，只在空白处填补润色。举个例子来说，我不知道到底是拜恩还是苏珊有那种能感受危机暗藏的直觉，说不

定两个人都觉得有些不安。我也不知道强暴苏珊跟挥刀砍死苏珊的凶手，是不是同一个人。也许他还在她体内的时候，就把她给砍死了，因为这样更有趣。也许他真这么干了，说不定得到了前所未有的高潮，也许根本不是这么回事，我不知道。

苏珊·赫兰德坐在褐石楼房顶楼的书桌前，驰骋想象力写她的小说。我读过几篇，结构紧凑、情节扎实，有几个故事的背景在纽约，有几个在美国西部，还有一篇发生在不知名的欧洲国家。故事中的角色时而内敛深沉，时而莽撞冲动；读起来没什么趣味，但是，说服力不弱，仿佛真有这么个人似的。虽然，我也知道这是她想象的产物；她幻想出这些角色，使之跃然纸上。

大家都觉得作家应该有想象力，却不知相同的能力，也是警察不可或缺的本领。少了枪和记事本，这还无所谓，少了想象力，就肯定是个蹩脚警探。不管是吃公家饭的条子，还是自行营业的私家侦探，不外是发掘、整理事实，但是，我们得有反思和想象的能力，才能找到一条出路。两个在办同一起案件的警察，肯花时间谈的，一定不是目前搜罗到的事实，而是双方想象的场景有什么差异。他们先建构起可能发生的情节，然后才去寻觅事实，加以佐证，或者彻底摧毁。

拜恩与苏珊·赫兰德人生旅程的最后一幕，已在我的脑海中成形；在我的想象中，其实还有更多细节，只是我觉得没必要在这里重述。真正的场景，应该比我的想象更过火一点：四处飞溅的血迹，点点滴滴的精液，藏在现场暗处的线索与碎片，足够鉴定科的技术人员忙活半天的了。就算是查证结束了，有些问题大

伙儿也不见得敢于断定。打个比方，是赫兰德先生还是赫兰德太太先死？我想他们在强暴赫兰德太太之前就枪杀了赫兰德先生；但也可能是倒过来干的。现场搜集到的证据，没办法排除任何一种可能性。也许赫兰德先生听到他妻子被强暴时发出的呻吟与惨叫，然后第一颗子弹无情地钻进他的身体，让他眼前一黑，耳朵再也听不到任何声音。也许是她先看到她先生的死亡，然后才被捆绑，剥下身上的衣服被强暴。这两种可能性我都推测过，也推敲过每一个可能发生的细节。

我宁可这么想：赫兰德夫妇一进门，两个歹徒立刻把门踢上，其中一人朝赫兰德先生开了三枪，但在第三颗子弹钻进他的身体前，赫兰德先生就已经倒在地板上死了。这幅血腥景象把赫兰德太太的灵魂吓出了窍，飘到了天花板上，完全切断了情感和肉体的联系，看着她的身体被歹徒凌辱。然后，他们割断了她的喉咙，那身体死了。有一部分的她被拖进了长长的隧道，可能就是所谓的濒死体验吧。然后，一道白光，把她带到一个白色的世界中，深爱她的人在此等待。其中当然有她的祖父、她在童年就故去的父亲、两年前辞世的母亲，当然还有她魂牵梦萦的爱子西恩。她没有一天不想起这个孩子，如今，他也在那里等她。

她先生也在。他们只分离了几分钟罢了，现在，又重逢了，再也不分开。

我宁可这么想。这是我的想象。爱怎么想象，随我高兴。

发现尸体的是他们的女儿克里斯汀。她跟朋友在乔尔西消磨了一个晚上，还打算去伦敦台地一个女性友人家里过夜。但是这样一来，她只能穿前一天的衣服去上班，要不，就得回家去拿换洗衣物。有个男生自愿送她回家，克里斯汀答应了。他将车子并排停靠在西七十四街让克里斯汀下车时，时间刚过凌晨一点。

他想下车送她进去，克里斯汀说不必麻烦；然后，她过马路，踏上通往家门的阶梯。这个男生始终在车里等她，看着她拿出钥匙，开门走进去。他可曾感到些异状？我想没有。我想这只不过是一种习惯，他从小到大，大家就是这么教他的：送女生回家，一定要看到她安全进门，才可以离开。

所以，他还待在那里，正想离开的时候，忽然见到她站在门口，一脸惊骇的样子。他立刻熄火，下车察看。

案子爆发的时间太晚，报纸已经截稿。地方电视台可不会放过这个可以炒作的社会案件，我跟伊莲吃早餐的时候，就知道这个新闻了。纽约第一电视台的女主播说，受害者是从林肯中心返

家后遇害的，我们这才发现，他们跟我们还曾同处一室，听过相同的音乐。那时我们还没有想到他们俩也出席了感恩餐会，单单发现他们曾跟我们（还有上千个闲杂人等），一起听过相同乐团演奏的相同曲目，这感觉就已经够异样了。稍后，才发现我们可能跟他们在感恩餐会上擦肩而过，心情就更忐忑不安了。

这起双尸命案还不只是个头条新闻，它更是记者口中的好故事。受害者是素有名望的律师、才华横溢的作家，优雅而尊贵，竟然在自己家中遭到如此残忍的屠戮。何况女主人还被强暴，这无疑是锦上添花，小报读者绝对难以抗拒，拨火棒插进她的阴道，更增添了血腥惊悚的戏剧性。在我们那个保守的年代，这样的消息会做适当的修饰掩盖。警察也不会把消息和盘托出，他们总是会掌握关键，筛检嫌犯的供词。这一次，媒体的表现落差很大。《时报》没有报道，可能是因为不易措辞，太过残忍。电视台只暗示歹徒曾进一步侵犯赫兰德太太，却没有交代细节。但是，《新闻报》跟《邮报》却大肆张扬，不见有半点节制。

警察地毯式地搜查邻近区域，终于找到一个目击者。这位邻居说，她曾看见两个男人，在午夜到一点之间，离开一栋房子，可能是赫兰德家吧，她不确定。之所以会注意到这两个人，是因为他们身上都背了个洗衣袋；她不觉得有什么可疑，常常有人背着这样的洗衣袋，在阿姆斯特丹的街角找二十四小时的洗衣店，一时之间，她也没想到这两个人是小偷，只想过这两个年轻人真可怜，工作那么忙，好不容易在午夜才能抽点时间，清理这些日子留下来的脏衣服。